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第一大股东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16年6月13日，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准油股份”）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其他重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6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及《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问题与解答》。根据重组的最新政策，本次重组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调整。2016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关于<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其他重组议案。准油股份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付正桥、郑硕果及慧果投资持有的中科富创 100%的股权，交易定价为 240,000.00 万元，其中付正桥所持中科富创 30%股权、郑硕果所持中科富创 20%股权拟由准油股份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交易对价为 120,000.00 万元，慧果投资所持中科富创 50%股权拟由准油股份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交易对价为 120,000.00 万元。同时，本次交易公司拟向盈久通达、鸿图咸丰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不



超过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创越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16.83% 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后，创越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0.52 % 的股份，深圳盈久通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上市公司 11.97% 的股份，深圳盈久通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三、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交易完成后，秦勇及其一致行动人创越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5,573.83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14.56%，秦勇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